

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实训设备维护合同

采 购 合 同

合同编号：

甲方：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：武汉爱思瀚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为提高学校实训技能教学水平，特向乙方购买实训设备维护服务。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，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

甲方向乙方订购实训设备维护服务。具体为：物流与交通管理学院会计实训室电脑及服务器日常维护，物流实训室叉车日常定期保养、更换液压油，虚拟实训室服务器及音响日常维护。

二、关于费用

1、按照中标金额即：¥ 0.49 万元（肆仟玖佰元整）。此项目为包干价，包含运输、保险、税金等费用；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。

三、服务方式：

乙方专业维护人员为甲方提供不限时电话咨询、上门服务。上门服务方式为甲方电话预约上门服务，乙方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，1 小时作出响应，2 小时到达现场，5 小时内解决问题。

四、服务时间

1、本合同服务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五、结算方式

1、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。

2、在乙方按要求完成服务，并由甲方验收合格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货款。

3、结算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规的服务发票。

4、甲方应对有关单据进行认真审核，如与清单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据实结算的清单作为结算依据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- 1、乙方提供服务时，按不低于甲方要求的规格标准严格执行。
- 2、保证甲方设备运行正常。
- 3、乙方不对以下人为或不可抗力的自然原因而造成甲方设备的损坏，进行维护：

(1)、甲方设备使用人不按正常操作程序、自行拆机而造成的设备损坏。

(2)、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坏。

七、误期赔偿

除合同条款规定外，如果乙方没有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完成设备维护工作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误期赔偿费，赔偿费按维护设备业务价值的 1% 计收，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误期货物合同价的 10%。

八、合同解除

1.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；
2.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，未经送甲方同意，乙方擅自使用达不到甲方质量要求的零件。因乙方零件质量问题，导致送甲方出现重大损失的。甲方可立即全面终止合同的执行，同时追究乙方赔偿责任。
- 3、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在结算手续齐全的情况下，甲方未按期乙方结算。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服务。

九、其他

1.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，应尽量协商解决，无法协商达成一致的，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2. 合同未尽事宜，须经双方共同协商，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3. 本合同书一式叁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。合同执行期间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

甲方: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地址: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455 号
开户银行:工行科技支行

账号: 3202006909000056478

行号: 826478

电话: 87564955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: 王浩

乙方:武汉爱思灏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131 号

开户银行: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
限武汉市街道口支行

账号: 942008010046460004

行号:

电话: 18942909860

法定代表人或 王浩

委托代理人: 王浩

日期: 2019 年 10 月 14 日